

附件1: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和静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布鲁根	联系电话	13699331010	
年度绩效目标		<p>目标1：负责建城区内公共绿地，街道绿地，公园的树木，绿篱，草坪病虫害的预算和防治工作及绿化区内配套公用设施的养护，管理，提升县城区域绿化工作种植花卉面积61107平方米，重要地点草花摆放数38000株，绿化种植树木面积252497平方米。</p> <p>目标2：按规定对花草、树木及时进行修剪、整型、清理、施肥、防病治虫等。</p> <p>目标3：清运修剪后的废草、树枝等杂物确保整洁美观、无杂草杂物（含砖头矿石、积土、余泥、废铁废纸、落叶、垃圾、张贴物、悬挂物等）。</p> <p>目标4：提升园林绿化管护水平，加强园林绿化监督考核，巩固和提高园林景观效果。</p>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	
			自治区安排	0	
			地、州安排	0	
			县级安排	230.67	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	
合计(万元)		230.67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运行成本	数量指标	退休人数	=6人	年度工作计划	10
	数量指标	公务保障用车数量	=1辆	年度工作计划	10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部门履职干部人数	>=11人	年度工作计划	10
	数量指标	临时工人数	>=50人	年度工作计划	10
	数量指标	访惠聚人数	=4人	年度工作计划	10
	质量指标	重要地点花草覆盖率	>=98%	年度工作计划	5
	质量指标	服务单位绩效管理合格率	=100%	年度工作计划	5
	质量指标	公务用车服务保障率	>=98%	年度工作计划	10
社会效益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业务保障能力	≥98%	年度工作计划	10
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基本公共环境服务水平	≥95%	年度工作计划	5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县城居民满意度	≥98%	年度工作计划	5